附件1：

**2020年银行业会计准则专题培训班**

**工 作 方 案**

**主管主办单位：中国总会计师协会**

**委托承办单位：北京长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**

**一、培训时间、地点**

第1期 2020年3月19日—22日（19日报到） 杭州市

第2期 2020年4月16日—19日（16日报到） 桂林市

第3期 2020年5月14日—17日（14日报到） 成都市

第4期 2020年6月18日—21日（18日报到） 厦门市

第5期 2020年7月16日—19日（16日报到） 昆明市

第6期 2020年8月13日—16日（13日报到） 大连市

第7期 2020年9月17日—20日（17日报到） 北京市

第8期 2020年10月15日—18日（15日报到） 重庆市

第9期 2020年11月19日—22日（19日报到） 上海市

第10期 2020年12月10日—13日（10日报到） 广州市

**二、培训师资**

财政部、银保监会参与会计准则制定的相关专家，著名银行业金融机构中实战经验丰富的总会计师、首席财务官等，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、国家会计学院、知名财经高等院校，四大会计师事务所的权威专家和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等。

**三、培训对象**

(一)银行业财务管理工作分管领导，财务部、会计结算部、风控部、资产管理部、信贷部、信息技术部等负责人和业务骨干；

(二)监管机构和行业组织相关业务负责人；

(三)各高等院校从事会计教学的教师、专业带头人和科研人员。

**四、培训内容**

**模块一：银行业会计准则发展趋势前瞻**

▪ 当前经济金融形势及银行运行情况

▪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全面改革和修订动态

▪ 我国会计准则国际趋同及未来发展趋势

**模块二：新金融工具准则22号、23号、24号和37号解读**

▪ 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应用指南重点内容解析

▪ 金融工具分类与计量

▪ 金融工具减值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

▪ 金融资产转移、相应会计处理及保理、资产证券化

▪ 套期会计准则新旧变化

▪ 金融工具列报

**模块三：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实务案例解析**

▪ 银行业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问题与监管口径

▪ 《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》应用

▪ 新金融工具准则应用典型误区案例解析

▪ 执行新准则对银行业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

▪ 执行新准则对银行业商业模式、投融资安排等的影响

**模块四：其他新修订、新发布会计准则解读与应用**

▪ 新收入准则、新租赁准则全面解读

▪ 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、新债务重组准则全面解读

▪ 2020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更新解读

▪ 2020准则指南、征求意见稿和其他会计规定解读

▪ 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下的会计核算

▪ 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下的涉税应对

**五、培训证书**

培训班学习期满，颁发中国总会计师协会《培训结业证书》。

**六、收费标准**

培训费2980元/人；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；往返交通及费用由参会单位或个人自行办理。报名人员可在培训班开始前一周将费用汇至委托承办单位账户，并将银行汇款凭证发邮件至会务组，以便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；培训班也接受现场缴费。

收款单位户名：北京长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技园支行

账号：0200 2964 0920 0239 547

**七、报名及联系方式**

(一)培训班相关信息和报名表格请见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网站（http://www.cacfo.com/）培训工作专栏；

(二) 参训学员填写报名回执, 加盖公章，务必于培训班开始前一周发邮件至会务组。收到回执后,会务组将回信确认报名成功。

(三)咨询电话：010-52262775 52262788

13911137571（微信同号） 88191832（中总协培训部）

报名邮箱：3039056115@qq.com

报名传真：010-52262787 52262790

联 系 人：徐黎明 周正 谢祥龙 桑立强